#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 农业银行信用借款合同(优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6-06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一本站友情推荐借款方同意遵守以下条款: 借款方贷款方 －－－－－－...*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一**

本站友情推荐

借款方同意遵守以下条款:

借款方贷款方

－－－－－－－－－－－－－－

借款单位（人）\_\_\_\_\_\_\_\_印章贷款单位\_\_\_\_\_\_\_\_印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审批人\_\_\_\_\_\_\_\_\_\_印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 \_\_\_\_\_\_\_\_\_\_\_

借款方经办人\_\_\_\_\_\_\_\_\_\_印章信贷员\_\_\_\_\_\_\_\_\_\_印章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二**

经借贷双方充分协商，愿根据《民法典》和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贷款利率按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如国家调整利率，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2.上列借款，借款方保证按指定用途使用，如转移用途，贷款方有权进行加收利息、提前收回贷款等信贷制裁。

3.上列借款，借款方保证按期归还。未经批准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从逾期之日起，由贷款方按规定加收利息。

4.上列借款，借款方如无力偿还时，贷款方依照法律程序和有关贷款办法，有权处理借款方的资产，以此收回贷款本息。

5.本合同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份，借贷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6.本合同经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联，借款、保证人各持一联，贷款方持联。

借款人 印章

经办人 印章

保证人 印章银行借款合同经办人 印章

贷款单位 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 负责人 印章 信贷员 印章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三**

\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互协条件

二、投资时间及金额

投资时间共\_\_\_\_年零\_\_\_\_月。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投资实际数额以支用凭证（并作为合同附件）分\_\_\_\_次或一次支用。投资总额\_\_\_\_\_\_\_\_\_\_\_\_\_万元。其中甲方投资\_\_\_\_\_\_\_\_\_\_\_\_万元，乙方投资\_\_\_\_\_\_\_\_\_\_\_\_\_万元。

四、产品质量

五、资金利息及偿还

六、违约责任

七、附加条件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本合同附件有\_\_\_\_\_\_\_与合同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修改，补充须经双方协商方有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四**

经中国农业银行\_\_\_\_\_\_\_\_\_\_\_\_(下称贷款方)与\_\_\_\_\_\_\_\_\_\_\_\_(下称借款方)和\_\_\_\_\_\_\_\_\_\_\_\_(下称担保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_\_\_\_\_\_\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算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分期用款计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期

金额

日期

金额

第二条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份，按规定加收\_\_\_\_\_\_\_\_%利息。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愿作为借款方对合同载明的全部贷款正当使用和按期还款的保证人。对借款方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贷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保证人承担代偿责任。

保证人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扣收。

第六条贷款到期，借款方及保证人无力归还，又未申请延期或未与贷款方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加收\_\_\_\_\_\_\_%的利息，并可以从借款方及保证人的存款帐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当借方及保证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偿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保证人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借、贷及保证各方发生纠纷，由各方协商解决;需要诉讼的，向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第十一条本合同经各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一份。

借款方

借款单位：

年月日：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五**

()农银借合字第\_\_\_\_\_\_号

经中国农业银行\_\_\_\_\_\_\_\_县支行(下称贷款方)与\_\_\_\_\_\_\_\_\_\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方向借方提供\_\_\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利息按月息\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 期 用 款 计 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 期

金 额

日 期

金额

第二条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份，按规定加收\_\_\_\_%利息。

第四条借款方保证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必须在贷款到期前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方审查同意，签订延期还款协议。借款方不申请延期或双方未签订延期还款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按规定加收\_\_\_\_\_\_\_\_%的利息，并可随时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五条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扣收。

第六条在借款方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的情况下，借款方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七条借贷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诉讼须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八条其他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及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条本合同从借、贷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借、贷双方各持\_\_\_\_\_\_\_\_份。

借款方

借款单位： 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经办人： (签章)

开户银行及账号：

贷款方

贷款单位： 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

负责人： (签章)

经办人： (签章)

订立合同单位：

\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借款方;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_\_\_\_\_\_行，以下简称贷款方。

根据国家规定，借款方为进行基本建设所需贷款，经贷款方审查发放。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二条自支用贷款之日起，按实际支用数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年息为\_\_\_\_%。借款方如果不按期归还贷款，逾期部分加收利息20%。

第三条借款方保证从20\_\_\_\_年\_\_\_\_月起至20\_\_\_\_年\_\_\_\_月止，用国家规定的还款资金偿还全部贷款。预定为20\_\_\_\_年\_\_\_\_\_\_元;20\_\_\_\_年\_\_\_\_\_\_元;20\_\_\_\_年\_\_\_\_\_\_元;20\_\_\_\_年\_\_\_\_\_\_元;20\_\_\_\_年\_\_\_\_\_\_元;20\_\_\_\_年\_\_\_\_\_\_元。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或者商请借款单位的其他开户银行代为扣款清偿。

第四条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税率、以及修正慨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条贷款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供应资金。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期提供贷款，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六条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有关的统计、会计报表及资料。

借款方如果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原定利率罚息50%。

第七条本合同条款以外的其他事项，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八条本合同经过签章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失效。本合同一式五份，签章各方各执一份，报送主管部门，总行，分行各一份。

借款方\_\_\_\_\_\_\_\_(盖章)贷款方\_\_\_\_\_\_\_(盖章)

负责人：\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六**

借款人名称：借款人名称：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主要负责人：或主要负责人：

电话：邮政编码：电话：邮政编码：

签订合同日期：年月日

签订合同地点：

借款人(以下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称乙方)：

乙方接受(以下称委托人)的委托，向甲方发放(币种)资金委托贷款。甲、乙双方按年字第号《委托贷款委托合同》约定的条款和委托人年月日提出的《委托贷款通知单》所列各项，并遵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贷款币种、项目、种类、金额、利率、期限如下：

币种：项目：

种类：

金额(大写)：(小写)：

用途：

利率：

期限：年个月(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二条开立帐户。甲方应在乙方的营业部门开立贷款帐户和存款帐户，用于办理用款、还款、付息等。

按额放出，转入甲方帐户，甲方用款计划如下：

日期金额

1.年月日万元

2.年月日万元

3.年月日万元

4.年月日万元

第四条还款资金来源。甲方用下列资金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

1.2.3.

第五条还款计划。甲方应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内按期按额归还借款本息。

具体还款计划如下：

日期本金利息

1.年月日万元

2.年月日万元

3.年月日万元

4.年月日万元

第六条利息计付方式。本合同项下贷款，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利率计算利息。

自乙方划拨贷款之日起计息，按结息。如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遇国家利率调整(或调整利率水平)或委托人要求调整利率，乙方有权根据委托人的要求，调整本合同项下贷款利率，并从调整之日起，按新的利率计收利息。

第七条贷款的监督、检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权检查贷款使用情况，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向乙方提供情况和资料。

第八条还款担保。本合同由取得委托人和乙方认可的担保人以保证或(和)抵押的方式提供担保，并另行签订《保证合同》或(和)《抵押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条款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必要时取得委托人同意，由甲、乙、委托人三方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未按期、按额将贷款放出，应根据违约金额，按实际违约天数每日向甲方支付万分之的违约金。由此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且违约数额不足弥补时，乙方应给予赔偿。

2.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已发放的贷款，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银行规定收取%的罚息。乙方收回贷款和收取罚息可直接从甲方存款帐户中扣收。

文档为doc格式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七**

经中国xx银行县支行营业所(以下简称贷款方)与(以下简称借款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贷款元。借款、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即为%。

第三、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计算。

第六、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3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作担保。

第八、贷款到期后1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负责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本协议书一式份，借款贷款双方各执正本1份，担保单位(担保人)1份，公证单位1份。

第十、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之日起，即发生法律效力。

借款方

借款单位(人)(章)

负责人(章)

经办人(章)

借款方担保

担保单位(或担保人)

贷款方

贷款单位：(章)

贷款审批小组组长(章)

公证单位

公证机关

公证机关负责人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

【银行担保借款协议书模板】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八**

债权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为确保\_\_\_\_\_\_\_\_\_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在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_\_\_\_\_\_\_\_\_愿意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债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_\_\_\_\_\_\_\_\_作为保证人，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

1.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债务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数额：\_\_\_\_\_\_\_\_\_.

2.合同双方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保证人应当对全部债务承担责任。

3.合同双方在保证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责任范围超过法定的保证责任范围的，对保证合同的效力没有影响，但超过法定保证责任范围的部分没有强制执行的效力。保证人自愿履行的，法律不禁止;保证人在自愿履行后又反悔的，不予支持。

第二条 保证担保方式

1.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

(1) 一般保证;

(2)连带责任保证。

2.本合同当事人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人对主合同中的债务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债务人没有按主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两个以上保证人对同一债务同时或者分别提供保证时，各保证人与债权人没有约定保证份额的，应当认定为连带共同保证。

5.连带共同保证的债务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

6.连带共同保证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向债务人不能追偿的部分，由各连带保证人按其内部约定的比例分担。没有约定的，平均分担。

第三条 保证责任

1.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保证期间，债权人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保证人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期间，债权人许可债务人转让债务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保证人对未经其同意转让的债务，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主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主合同除\_\_\_\_\_\_\_\_\_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保证人的书面同意。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5.保证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数量、价款、币种、等内容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同意的，如果减轻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仍应当对变更后的合同承担保证责任;如果加重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6.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履行期限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期间为原合同约定的或者法律规定的期间。

7.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动主合同内容，但并未实际履行的，保证人仍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8.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9.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第三人提供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保证人或者物的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当事人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或者物的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承担了担保责任的担保人，可以向债务人追偿，也可以要求其他担保人清偿其应当分担的份额。

10.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物的担保合同被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或者担保物因不可抗力的原因灭失而没有代位物的，保证人仍应当按合同的约定或者法律的规定承担保证责任。

11.债权人在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怠于行使担保物权，致使担保物的价值减少或者毁损、灭失的，视为债权人放弃部分或者全部物的担保。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减轻或者免除保证责任。

第四条 保证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保证人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他足以影响其保证能力的变故，保证人应提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债权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保证人在日之内落实为债权人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2.保证期间，保证人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3.本合同的主合同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对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除保证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人不承担民事责任：

(1)主合同当事人双方串通，骗取保证人提供保证的;

(2)主合同债权人采取欺诈、胁迫等手段，使保证人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提供保证的。

5.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6.人民法院受理债务人破产案件后，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保证人可以参加破产财产分配，预先行使追偿权。

7.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债权人的同意。

第五条 债权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债权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保证人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保证人应如实提供。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保证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主合同履行期间，债务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债权人债权落空，或者债务人有违约情形等。

3.在订立保证合同之前，债权人有权以债务人提供的保证人不具备清偿能力为由拒绝与其签订保证合同;但保证合同一经订立，保证人是否具有清偿能力并不影响保证合同的有效性。

第六条 保证人违约责任

1.保证人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债权人支付被保证的主合同项下金额\_\_\_\_\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债权人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应赔偿债权人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保证人未承担保证责任的金额、利息和其他费用，债权人有权直接用保证人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2.债务人与保证人共同欺骗债权人，订立主合同和保证合同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因此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由保证人与债务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七条 保证人在此向债权人作出以下声明和保证：

2.保证人有充分的法定的权利、权力和权限签订本担保书和履行本保证书下的责任;

4.保证人在签署及/或履行本保证书都不会

(1)违反或触犯任何法律或条例、或保证人的章程或成立文件或

(4)导致或迫使在其本身的任何资产上设置任何抵押。

(5)保证人在本保证书项下的全部应付款项无任何税项引致的扣减或预扣。

第八条 保证人免责范围

1.保证合同约定，债权人转让其债权，保证责任免除的;

2.保证期间，债务人虽然得到债权人许可，将其债务移转第三人，但未经保证人同意;3.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但未经保证人同意(除非当事人有相反的约定外); 4.在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届满，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5.在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情况下，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责。

第九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解除

本合同有效期内，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十四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保证合同效力

1.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主合同，主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2.保证人(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未经保证人书面授权或者超出授权范围与债权人订立保证合同的，本保证合同无效或者超出授权范围的部分无效，债权人和保证人有过错的，应当根据其过错各自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债权人无过错的，由保证人承担民事责任。

3.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保证人(盖章)\_\_\_\_\_\_\_\_\_ 债权人(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九**

经中国农业银行\_\_\_\_\_\_\_\_县支行(下称贷款方)与\_\_\_\_\_\_\_\_\_\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方向借方提供\_\_\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利息按月息\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 期 用 款 计 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 期

金 额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十**

现有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元，用于购买、建造自用住房。售房单位为(写明售房单位全称)。为维护甲乙双方利益，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规定立此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一、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职工住房抵押贷款办法》及其补充规定和实施细则的各项规定。

二、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贷款，甲方只能用于购买、建造翻建自用住房，不得挪作他用。

三、甲方的借款由乙方以转帐方式划入售房单位或施工单位(翻建住房时)在乙方开立的存款户。

四、甲方以(抵押物名称) 交乙方作为借款的抵押(抵押物详细清单附后)。抵押物的现值为\_\_\_\_\_\_\_万元，担保\_\_\_\_\_\_\_万元贷款的偿还。

五、借款期限年，即由\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止。贷款利率为月息\_\_\_\_\_\_\_‰。

六、借款采用本金法按月归还本息，甲方必须于每月\_\_\_\_\_\_\_日前向乙方归还贷款，本息\_\_\_\_\_\_\_\_\_\_\_\_\_\_元。

七、如遇国家统一调整存贷款利率时，按国家有关规定调整贷款利率，依此重新确定每月还本付息金额。

八、贷款期内，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偿还贷款本息，逾期一个月以内的，应于下月偿还贷款本息时一并归还，乙方不予处罚，但上述情况一年不得超过两次。逾期超过一个月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逾期的，乙方有权按超过的逾期天数每天向甲方收取逾期额万分之三的罚息。

九、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有权对抵押物进行处理。处理抵押物所得收益抵扣甲方所欠乙方贷款本息和处理抵押物引发的各项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给甲方，并限甲方按期搬出用于抵押的住房，不足部分由甲方所在单位负责在三个月内无条件偿还。

3、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条款的。

十、还款保证人(甲方所在单位)应积极协助乙方督促甲方按期偿还借款本息。在甲方不能按期归还借款本息且抵押处理不能履行时，还款保证人必须无条件地负责偿还甲方所欠乙方的借款本息。还款保证人接到乙方要求其代甲方偿还借款本息的通知后，应于三个月内无条件地代为归还借款本息。三个月后仍未归还的，乙方有权从其在银行开立的住房基金存款户或其他存款户中扣收。

十一、甲方在未还清全部借款本息前，甲方对抵押物享有的全部权益让渡给乙方，并不得对抵押物作任何有损乙方利益的处理。

十二、甲方需对抵押物办理保险，保险单交乙方保管，抵押物如遇意外毁损，甲方应负责立即通知保险公司和乙方，保险公司的赔偿金应首先用于归还借款本息。若保险赔偿金不足以归还借款本息的，不足部分仍由甲方负责归还。

十三、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办理贷款，如因乙方原因影响甲方用款，乙方应按影响金额和天数，每天付给甲方相当于影响金额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十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条款，双方均有权按《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执行。

十五、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份，副本\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及还款保证人(甲方所在单位)三方盖章并经法人代表签名、公证处公证后生效，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之日起失效。

**农业银行借款合同篇十一**

贷款方：\_\_\_\_\_\_\_\_\_\_\_\_

经\_\_\_\_\_\_\_\_\_银行\_\_\_\_\_\_\_\_\_(下称贷款方)与\_\_\_\_\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_\_\_\_\_\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由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 \_\_\_\_\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_\_\_\_元，用于\_\_\_\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_\_\_\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第二条　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_\_\_\_%利息。

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必须在贷款到期前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方审查同意，签订延期还款协议。借款方不申请延期或双方签订延期还款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按规定加收\_\_\_\_\_\_\_\_\_%的利息，并可随时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五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帐户中扣收。

第六条　在借款方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的情况下，借款方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七条　借贷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诉讼须向本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八条　其他\_\_\_\_\_\_\_\_\_。

第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及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条　本合同从借、贷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借、贷双方各执一份。

贷款方：\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